视觉传播时代的图像赋权:研究理路、展演策略及实现路径

杨绍婷¹ 郭小安²

(1. 重庆大学 法学院 重庆 400044; 2. 重庆大学 新闻学院 重庆 400044)

摘 要: 在"有图有真相"的视觉传播时代 实践中的赋权议题逐渐从过往侧重于传播工具的技术赋 权、偏重平台与介质的媒介赋权转向图像赋权。作为一种侧重于视觉内容呈现的赋权工具与赋权手段, 图像在实践中承担着生产概念、阐释缘由、塑造舆论的传播重任。随着对万物皆媒认识的深入与媒介内 涵的扩展 公共事件中的媒介赋权也相应地由过往的作为平台与介质的媒体 扩展至对更为宽泛的媒介 的关注。在介入现实的过程中,由于对注意力的过度渴求与示范模仿效应,图像赋权造成了一定程度的 视觉喧嚣与能指膨胀 需要从社会治理的角度考量其保障与规制。

关键词: 媒介赋权: 图像赋权: 视觉传播

中图分类号: G206.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1 - 8204(2020) 04 - 0120 - 06

当前学界从传播学视野出发对赋权议题的研究主 要聚焦于技术赋权与媒介赋权两个维度,赋权所关涉 的除了赋予弱势群体权力,还有调动其能力或潜能。 在图像传播时代,实践中的赋权议题逐渐从过往侧重 于传播工具的技术赋权及偏重平台与介质的媒介赋权 转向图像赋权。为了回应图像赋权这一在社会生活中 重要性日趋凸显却在学术考察层面显得研究不足的议 题 本文尝试从理论和实践两个维度 梳理赋权理论产 生与推进路线,分析现实中具体的赋权动力机制与策 略,并提出图像赋权的机制保障与实现路径。

一、从技术赋权、媒介赋权到图像赋权: 研究理路 的推进

赋权(empowerment ,又译为"增权"和"赋能") ,从 构词结构上可以看到意为赋予权力,这种权力包括各 种能力、社会资源、社会资本以及由此带来的影响力 等 在实践中也意指挖掘与激发个体、群体或组织的潜 能。学者从诸多视角对赋权进行了定义,赋权首先被 理解为一种过程——强化个人、人际或集体的能力与 权力的过程 从而使得个人、团体或社区能够采取行动 改善其状况[1]。其次,赋权被理解为一种结果,包括 自尊、自信、权力感、自治的获取,以及资源的重新分配 [2]。赋权的对象既包括客观上处于无权状态的弱势 群体(少数群体与边缘群体等)或失能群体,也包括主 观上具有"无权感"的群体。

就议题范围而言,赋权研究属于传播学范畴[3], 为发展传播学这一分支所重视,其中传播技术与传播 媒介在传播过程中的作用不容忽视。沿着传播学的路 径出发 研究者主要从技术赋权与媒介赋权两个维度 来把握信息技术与社会变迁之间的关系。从技术赋权 的维度出发 回顾媒介变迁的历史 信息通讯技术的日 臻成熟,带来了时间、空间和权力的再造,在不同程度 上促进权力的下移与扩散,现有研究主要聚焦于互联 网、手机等技术工具的赋权作用。郑永年从政治学视 角出发 讨论了以互联网为代表的信息技术对国家与 社会的双向赋权以及这两种力量之间的相互改造[4]。 杨国斌认为"社会不公发生在穷人、弱者和无权者身 上"网络在扭转这种因社会错位导致的认同焦虑和危 机中起到了重要作用[5](P227)。针对信息技术总能 带来社会融合、消除贫困与不公这一观点,邱林川指 出 这其实是一种天真的数字神话 通过聚焦中低端信 息传播技术对"信息中下阶层"的赋权问题,发现在实 践中,娱乐社交议题在数量上远超生存性议题(住房、 医疗、教育等),这使得信息中下阶层有陷入新的异化 困境之虞[6](P292-4)。

在媒介赋权的维度上,赋权的主体主要是作为平 台与介质、场域与阵地的媒体——传统媒体、网络媒体 与社会化媒体,及其所构筑的信息空间。在国家社会 一体化向国家社会二元化发展的过程中,意见的多元

收稿日期: 2020 - 05 - 05

作者简介: 杨绍婷(1989 -) . 女 . 重庆人 . 重庆大学法学院博士研究生 . 主要从事图像传播研究; 郭小安(1980 -) . 男 . 江西遂川人 . 重庆大 学新闻学院教授 博士生导师 主要从事政治传播研究。

基金项目: 2018 年重庆大学人文社科跨学科研究项目"网络公共事件中的图像传播与视觉修辞"(项目编号: 2018CDJSK07WK08)。

化、利益的多元化以及权力的多元化现象日益突出,媒 介赋权的力量逐渐凸显 归还弱者的发言权 提高弱者 的发声音量 在国家权力与公民权利之间起到了愈加 重要的中介作用。法律学者注意到公共事件中新闻媒 体赋权对于法治进程的影响 郭道晖从权力多元视角 提出"社会权力"概念,认为"不仅要以权利制衡权力, 还必须以社会权力制衡国家权力",在诸多社会权力的 主体中 新闻媒体是社会权力的"无冕之王"[7],公众 的知情权、表达权、参与权与监督权被进一步满足。然 而在实践中,被刊登的机会仍主要集中在文字论述能 力较高且拥有一定社会文化资本的精英身上,弱势群 体所面对的诸多困境被排除在社会视野之外。随着网 络媒体的蓬勃发展以及社会化媒体的兴起,自传播模 式的勃兴,满足传播与表达需求不再单一依赖于传统 大众媒体 媒介的变化带来了"媒介近用权"的普及 进 一步释放了民众的能动性,赋予了弱势者接近媒体的 潜能 带来类似德・赛托所说的"民众狡黠的反抗"。 一方面, "具有互动性、聚合性"的网络自组织 "有可能 成为中国社会中下层'弱者的武器'"[8];另一方面 启 我发声与直接传播也使得那些"在传统媒体时代不占 有公共话语资源和能力的社会阶层,开始有了与包括 精英阶层在内的其他社会阶层进行对话的空间和能 力"[9]。

随着视觉时代的来临,对"万物皆媒"认识的深入与"媒介"内涵的扩展 公共事件中的"媒介赋权"也相应地由过往的作为平台与介质的"媒体",扩展至对更为宽泛的"媒介"的关注。之所以将图像赋权单独列出,一方面在于过往注重在技术工具、平台与介质层留现的赋权实践;另一方面是技术赋权与笼统意义上的媒介赋权始终处于一种由外向内的观照视角,给予的媒体权力,而图像赋权则基于由内向外的参与视角,强调赋权对象的主观能动性,这也回到了赋权理论内隐的意涵——对弱势者自身参与性的强调,通过将图像作为赋权工具这一研究视角,主要集中于纪实摄影的相关研究与社会工作领域所运用的"影像发声法",对弱势群体的参与性与主体性的关照渐次递增。

尽管赋权理论于上世纪六七十年代被西方学者系统提出,但从历时性的图像实践层面观测,早在 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的纪实摄影即与赋权发生了勾连 视觉化呈现文字无法捕捉的社会现实。刘易斯•海因指出,摄影为弱势者赋权的作用机制在于通过视觉画面展现社会底层,引发社会心理震颤,进而唤起"社会同情"[10](P7),触发社会改革。由海因本人所拍摄的童工系列纪实摄影极大地推动了美国儿童劳动法的制定

与出台。回顾整个20世纪,纪实摄影对社会苦难的批 判性呈现在反公害、反战争、保护弱势群体等方面产生 了巨大影响,但所赋权力之来源仍掌握在拍摄者手中, 弱势群体被牢牢固定在拍摄对象这一"原材料提供者" 位置,处于"求助于外"的被呈现与被支配地位。而学 者卡罗琳・王与玛丽・伯里于上世纪 90 年代初提出 的"影像发声法"[11] 则越出了以往用照片讲故事的 固有逻辑 强调参与式行动——将传统的被动的研究 对象转变为主动的参与者,通过组织参与者自主拍摄 照片或者视频以呈现现实问题,进而分享、讨论所拍摄 的影像 并在此过程中感知自身所在社区所面临的处 境。因此,"影像发声法不只是对生活境况的社会学解 码活动,同时也是赋权的过程"[12],在这一更强调主 体性的赋权过程中, 既关照了参与者的生活境况, 又在 由里向外的参与式呈现与分享中培育其对所处生活境 况的批判性审思,而后影像发声的理念被广泛用于话 剧、展览、纪录片等视觉形态中。学术界也生产出一系 列新名词来捕捉媒介形态变迁中出现的各式参与式影 像实践,包括影像行动主义、视觉行动主义、行动主义 摄影、标签式行动主义、懒惰式行动主义、鼠标点击主 义等,上述名词背后都隐含着强调个体参与并诉诸视 觉的行动主义取向。

图像的赋权力量来源于对"可见性"的竞逐争夺。 视觉传播时代 图像的几何级激增态势挑战了语言的 "元符号"地位,过往文字难以言喻、头脑难以想象的讯 息凝聚在简洁且易获取的视觉语言中。依据英国社会 学家约翰・汤普森的洞见,借助传媒的中介力量开展 "为能见度而斗争"的过程。已经成为"当代社会与政治 剧变的中心"[13](P247)。作为社会生活全方位"图像 转向"的表征之一,近年来的赋权实践中呈现出图像 "牵引"特性 在"利用视觉的可见性作为抗争的工具" [14]或"为能见度而斗争"的过程中,借助视觉图像呈 现议题 吸引和形塑媒体的报道 引发舆论热议 并赢 得公众的支持。在政治哲学家约翰•罗尔斯看来,表 达使得社会的"苦情怨恨"得以被知晓与重视[15] (P320) 若从这一角度审视 图像所创造出的舆论空间 对于弱势群体而言是一种难得的话语资源,提高自身 可见性 争取原本稀缺的话语权 舒缓个体或集体性的 焦虑与恐慌。借助视觉媒介的抗争性话语表达,使困 顿、无助、愤怒的声音得以公开言说,自身诉求得以被 看见 进而赢得舆论关注 ,迂回地进行利益博弈 ,推动 权利关系的调整 使社会正义得以实现 甚至改变既有 的法律法规或社会治理方式。一方面,这种图像话语 的公开呈现 具有促进社会权利意识觉醒与反思的作 用。另一方面,使弱势者的叙述被看见,进而汇聚成为 公共表达的实践智慧,对于我们理解图像如何提升行 动者的视觉表达能力与行动能力 具有关键意义。

通过研究理路梳理发现,过往的技术赋权与媒介 赋权研究,大多从弱势者"求助于外"的视角出发,强调 了赋予其"权力"而忽视了对弱势者本身"能力"的挖 掘与激发 导致赋权理论与赋权实践之间出现了一定 的脱节。再者,对于媒介平台的侧重会带有较强的技 术决定论色彩 在对赋权实践的分析中容易忽视行动 者自身的能动性以及如何利用赋权媒介进行多元互 动。诚然 随着媒介技术的发展 民众的媒介使用渠道 被极大地拓宽 ,也提高了公共表达、舆论监督和政治参 与的践行能力。但是 赋权并非自然而然地发生 信息 通信技术的进步并不能简单地与"扭转不对称的权力 关系""赋予弱势群体以权力"等愿景画上等号。至此, 需要进一步切换视角 ,从互动的角度考察赋权过程 ,避 免忽略宽广的社会变迁图景中改变思想、观念甚至政 策与法律的其他力量。而图像赋权的出现,既回归到 赋权理论对弱势者参与性的强调,从"他助"走向"自 助",又整合并借助了传播技术与平台的力量,以更侧 重于视觉内容呈现的方式参与权力竞逐。

二、图像赋权的展演方式与策略: 现实案例的综合 分析

作为一种信息涵盖度高且介入门槛较低的媒介, 视觉图像既不像语言文字那样容易产生信息损耗,也 不要求表达者具有一定的文化程度与较强的表达能 力。图像从补充、次要、从属的位置逐渐转变为公共事 件的主导 凝缩为诸多"表演式抗争"剧目并被使用群 体所调用 甚至有力地嵌入某个具体事件的集体记忆。 在图像洪水引发能指泛滥的背景下,只有那些经历了 激烈竞争与筛选过程,能够抵御注意力稀缺时代弊病 的图像方能成功保留并传播。在沉淀为社会集体记忆 的过程中 事件中的标志性图像也因此在图像超饱和 时代具有了标本与索引意义,借鉴苏珊・桑塔格之所 陈 "记忆愈来愈变成不是回想一个故事,而是有能力 回想一张照片。" [16](P82)通过回溯近年来的赋权实 践 发现弱势群体愈发频密地显示出对图像的偏好 表 现为展示身体伤痕,挖掘并放大图像"刺点",创造网络 米姆引发网络狂欢等,通过直指人心的视觉刺激争夺 注意力、框塑意义,进而提高事件的影响力,形成自下 而上的压力 从而获得或促进法律或政府层面的回应。

(一)展示身体伤痕: 悲情叙事 激发情感

图像既是情感表达的重要载体,也是唤起社会情感的主要动力来源。为矫正救济盲区造成的公正落差,在社会竞争中处于劣势的一方,或维权事件中的权利受损方,借助图像的赋权力量,以脆弱、痛苦的身体作为引发社会道义情感的资源,将事件抬升为公共议题,重获表达意见、主张诉求或权利救济的机会。在朱

迪斯·巴特勒看来,身体的脆弱性是一种"行动主义",将脆弱的身体暴露于可能的危险中正是反抗的意义所在[17]。开胸验肺的尘肺病患者、断指的被"钓鱼执法"者、跳桥或喝农药的讨薪农民工、徒手攀爬"天梯上学路"的儿童借助脆弱性形诸于画面的直接性与冲击力,为自我赋权,将看不见的伤残,无法言说的污蔑,以及恶劣的生存境况转化为悲情叙事下"看得见的痛苦"获得了权利救济的机会。

(民)情、(天)理、(国)法是我国自古以来处理社 会纠纷的三维尺度。但事实上,长期以来的"情感-理 性"二元对立逻辑 视法律为理性的造物而非情感的果 实 造成了对情感的漠视与贬抑 而忽略后者在推动社 会与法律进步中扮演着多重的重要角色。当法律面前 人人平等的理念追求与寻求社会正义的艰难实践相 遇 权利受损一方为了扭转"不平等"带来的弱势感受, 围绕"可见性"展开了诸多努力。一般而言,作为权利 受损的一方,其社会资源相对较弱,特别当农民工、儿 童等弱势群体遭遇权利困境时,往往面临着更大的结 构性限制。当正常的纠纷化解渠道受阻,弱势者以极 端折磨的受损、自戕、身处险境图像吸引社会关注、引 发社会同情,借助痛苦的身体语言而非司法语言表达 权利困境,描述苦难,试图打开新的言说空间。通过图 像的赋权力量,弱势者不再是被动的、逆来顺受的失 权、弱权主体,而是以积极的、主动寻求救济的维权主 体 即使是以一种自损方式进行。至此,法律问题首先 被转译为了一个道德问题,痛苦的身体图像是对传统 儒家的"礼"文化所强调的"身体发肤,受之父母,不敢 毁伤 孝之始也"这一规训的打破。以此道德化的控诉 仪式为筹码 使得弱者被侵权的观者思维。"不义"的情 感认定被进一步加强 更为重要的是 ,当观者对比自身 的安稳与远处的苦难,强烈的道德感与责任感便被激 起,并进一步自问能为远处的苦难做点什么。

总体而言,使用痛苦、脆弱身体图像作为诉求表达工具的,大多属于拥有着有限谈判能力与谈判资本的弱势群体,与此互为因果的是,他们可资利用的话语资源、社会资源与文化资源也较为贫乏,而脆弱身体图像的赋权能力让他们有机会逃离"纠纷金字塔"的底端。究其本质而言,这一方式是对沉淀在文化记忆中"诉苦"与"陈情"的悲情叙事视觉运用延续,以"可见性"获得媒介近用与传播力,进而赢得矫正权力,甚至纠正法律设计漏洞的契机。

(二)挖掘图像"刺点":引发围观。启动热点关联 赋权实践中的"刺点",尤其是舆论监督事件中官员的奢侈穿戴物,有着引发围观与启动热点关联的作用。罗兰・巴尔特使用一对拉丁词汇——"展面"和"刺点"——来分析图像,其中"展面"意指照片中显示

的日常状态、常规搭配、最终可以破解的寓意,巴尔特将其诗意地称为"喜欢而不是爱的范畴,它调动起来的是个半吊子欲望"[18](P36)。而"刺点"意指照片上的场景里像箭一样射出来并射中人的要素,这个要素会搅乱(或减弱或加强"展面",刺点常常是个细节,即一件东西的局部。此外,刺点还有另外一种扩展力——在作为"细节"存在的同时,这个刺点会不合常情地占满整张照片[18](P56-63)。在图像符号构成中,展面属于组合轴,是表层结构中日常要素的搭配;刺点属于聚合轴,代表着深层结构中独特的局部或文本。

因"刺点"画面引发的舆论监督类公共事件 其路 径大多从官员的不当言行开始聚焦舆论,继而转移至 "鉴定"其奢侈穿戴物 通过意义饱满的"刺点"挖掘官 员的腐败细节,进而勾连至贪腐问题。可以说,"刺点" 具有拔出萝卜带出泥之"反腐功效",在公权力面前原 本相对弱势的草根网民借助图像赋权,扭转不利局面, 践行监督权。2012年"微笑局长"事件中、陕西省安监 局长杨达才在特大交通事故新闻画面中不合时宜的微 笑成为图像中一个意义丰富的"刺点" 搅乱了整个"展 面"。围观网友对其过往进行了"掘地三尺"式搜索 通 过"研究""微笑局长"前期出席活动所拍摄的新闻图 片 发现其拥有多块名表 总价值超过二十万,"微笑局 长"成为极具讽刺意味的"大表哥"。随着舆论的不断 聚焦 越来越多的图像"刺点"随之被发现,"大表哥" 竟然"全身都是宝"——昂贵的眼镜、皮带与手镯,网友 将"表哥"的豪奢穿戴物用红圈标识出并一一介绍其品 牌名称与价格,"刺点"开始指向画外意义——民与官 之间不言而喻的力量悬殊。与此类似的还有周久耕事 件 因发表"查处低于成本价卖房的开发商"不当言论 引发舆论关注后,网友搜索其过往新闻图片,发现其抽 天价烟、戴名表,乘坐名车,被网友调侃为"天价烟局 长"。虽然官员的名表、名烟与名车等奢侈品是否一定 与贪污腐败画上等号,有待司法部门与纪检监察部门 介入调查 但官员的薪资收入是否能够轻松负担起动 辄上万甚至数十万的奢侈品消费 .围观者基于常识与 常理,对此有所非议是难免的。

引发网友接力式"奢侈品鉴定"行动的,既有"在场"的奢侈品,还有"不在场"或者属于"缺场化在场"的奢侈品。2013 年 4 月雅安地震后,芦山县委书记陪上级察看灾情,为了避免"不必要的麻烦",县委书记摘掉了手表,但却被手腕上白色的印痕出卖,这一"刺点"画面仍然没能逃过网友的金睛火眼,"无表哥"的称号随之横空出世。网友转而挖掘"无表哥"过往的新闻图片,发现其佩戴的是一款价值超过二十万的昂贵名表。在镜头对准前及时摘表,却因长期戴表留下的印痕以

一种"缺场化在场"的形式引发观者遐想,这种行为在洞察幽微的网友看来正是"此地无银三百两"。

对刺点类图像进行地毯式"关注"与"鉴定",实则是社会情绪中官民二元对立、强弱二元对立的棱镜,由于图像具有索引功能与档案性质,会携带着情感形成思维定式,沉淀为集体记忆。当标志性图像再次出现时后续类似事件中通过"舆情的联想叠加"机制[19],对应情绪可以在顷刻间被唤醒。因此,一个"表哥"出现后,没投不懈的网民往往会趁着舆论监督点燃的激情,紧接着"扒皮"多个类似的"表哥"官员,无疑起到了预警震慑的作用,甚至有官员害怕在公众场合戴表,却又招致了"无表哥"的横空出世。一起"天价烟"事件后,社会目光开始经紧盯官员桌上的名贵香烟,舆论场复制出多个"天价烟"事件。一起校车事故后,网友会自发梳理过往的校车安全事故,对比国内外校车质会自发梳理过往的校车安全事故,对比国内外校车质量、设计与安全制度,舆论的高度聚焦在2014年成功推动了国务院法制办出台《校车安全管理条例》。

(三)制造网络米姆:引发二次创作与网络狂欢

图像作为个体表达手段出现时,倾向于展示身体 的脆弱与痛苦 挖掘图像"刺点"以获得舆论的支持或 围观 而作为集体叙述工具时 则旨在通过统一图像或 同一主题图像的不断重复与二次创作制造视觉爆炸, 形成视觉压迫 引发网络狂欢。伴随网络社会而来的, 是亨利·詹金斯所言的数字时代的"参与式文化" [20] 在网民不断传播与复制,进行参与式创作的过程 中,网络空间中产生了诸多数字化的行动方式。参与 式传播的可能与草根网民的自我赋权机制相契合 ,其 中图文结合的表情包——网络米姆成为网络空间赋权 实践的重要工具与手段。早期研究大多将米姆放置于 流行文化(如流行歌曲、动物图片)范围内进行讨论 随 着数字时代的发展与网络米姆应用的广泛,研究者开 始从社会与政治视角切入,视其为网络时代政治参与 的典型形式 使用者借不断产制与传播的网络米姆表 达意见与情感 参与公共事件讨论。网络空间中,所有 参与者与观看者都不能逃脱这场图像政治与视觉交 锋 整齐划一的表情包的在场既是权力在场的象征 ,也 是参与者自我身份政治的展演。

具体到赋权实践中图像的运行机制而言,当出现环境污染,公权力涉嫌滥用、不用或权力的张狂与放肆等情况时,草根网民通过参与式创造并大量传播某类网络米姆,形成一种视觉"反权力",进而塑造、强化并放大舆论,扭转不平等的权力格局,甚至引发社会治理方式或法律法规的改变。作为"反权力"的网络米姆是一种新型的图像赋权"武器"在弱者政治的维度上,网络米姆既有"弱者的武器"所携带的社会心理——不满与抵抗,又带有"弱者的艺术"之意味——颠覆权威、解

构与对抗权力的同时,在视觉表达上包裹着狡黠的揶揄与批判。

2011 年 6 月,四川会理县政府网站上一张领导"现场视察"的新闻图片引发舆论关注,照片中三位官员惊人地"漂浮"在新建的公路上,实为经 PS 后期制作移花接木而成的"悬浮照"。这张被称为"第一代官员悬浮照"的图像引发了网友自发式二次创作——将原始图像中三位官员 PS 进同一时期引爆社会舆论的郭美美炫富照中,结合电影《盗梦空间》海报元素叠加为《城管空间》将三位领导 PS 到月球"视察"以及视察水灾现场。民间通过参与式图像书写与恶搞,反讽这种报道不务实的"视觉阿谀"官本位现象。在地方政府通过官网发布道歉信,并开通微博澄清视察是真、照片为假、真诚致歉后。事件引发的风波渐渐平息。

如果说"悬浮照"类网络米姆属于偏向反应性的 "权且利用"式网民政治参与行为,那么因雾霾天气所 引发的民间对空气质量问题的关注与参与式图像书写 行动 则展示出参与群体的组织化与行动的规模化。 面对持续的雾霾天气,由环保组织发起的"我为祖国测 空气"活动引发了民间如火如荼的参与,可以视为一场 由民间图像驱动与建言献策的"民间信息公开",媒体 积极跟进助推,官方将 PM2.5 数据纳入环境信息公开 范畴。达尔问自然求知社通过公开募集资金购买便携 式空气质量检测仪 招募志愿者进行测试 并让检测仪 在全国"漂流传递",鼓励参与者使用便携式检测仪器 测量所在城市空气 PM2.5 实时浓度 ,并拍照发布至微 博。这一活动一方面旨在通过自测形式对公众进行环 保教育以达到知识赋权之目的,另一方面旨在刺激与 倒逼作为知情权的义务主体——国家环保部门,增加 污染物监测项目 特别是 PM2.5 数据,以客观、全面反 映空气质量状况 表达民众对官方"蓝天数据""空气污 染指数分级"的质疑与"被蓝天"的嘲讽。随着自测活 动在民间如火如荼地进行,官方态度由缄默、被动向主 动回应转变,"我为祖国测空气"民意表达所要求的环 境信息公开基本得到了满足 ,PM2.5 浓度指标于 2012 年被纳入新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影响较大的活动还有制造"手绘消失的地标"网络米姆——网友们纷纷上传各自所在城市被雾霾"吞没"的地标图片,开始了运用 PS 软件进行手动"找地标"的接龙活动,"热心"地将地标的轮廓勾勒出来。同类网络米姆被大量上传至微信、微博等社交平台与互联网论坛。引来各大网站转载,从而提高了公众环保意识。"手绘消失的地标"背后并没有明显的组织化资源,却在不同地域、不同年份、跨越网络与现实两个空间进行,并延续至今。

这类自发式、非组织化地参与创作与传播网络米 • 124 • 姆的行为,体现出柯林斯所说的"团结感的符号化",指向这些符号的仪式,以及共同参与创造的文化资源等增加了共享符号和团结的意义感 [21](P77)。从根本上说,这类行为应被视为某一时期社会心理的真实呈现,民众通过讽刺挖苦表达对不务实的官本位现象、环境污染及治理力度的不满,并借助这种参与式制图与命名获得抵抗的快乐。

三、图像赋权的实现路径及反思

作为一种侧重于视觉内容呈现的赋权工具与赋权手段。图像在实践中承担着生产概念、阐释缘由、塑造舆论的传播重任,并来回穿梭于公民权利与国家权力之间。弱势群体围绕"可见性"争夺公共话语空间与话语资源,使得原本为主流媒体忽视之处或法律沉默之处得以点亮。图像赋权兼具由内向外与自下向上、自助与自主型赋权模式,以一种赋予权力、挖掘能力以自助与自主型赋权模式,以一种赋予权力、挖掘能力以组护、争取合法权益的路径展开。然而,图像赋权在介入现实的过程中,由于对注意力的过度渴求与示范模仿效应,造成了一定程度的视觉喧嚣与能指膨胀,需要从社会治理的角度考量其保障与规制。

第一,宽容审视图像赋权存在的社会文化基础,并 将之纳入社会的动态平衡中为善治做出努力。尽管赋 权实践中的内容呈现、展演方式与表达平台各有殊异, 但最终都指向了社会生活中亟待回应的既存问题,如 拓宽诉求表达渠道、监督公权力、更为充分的知情、增 进社会福祉、追求群体认同 进行法律动员或舆论动员 等。由是观之,赋权实践镶嵌在当下复杂的社会结构 之中 在弱势群体通过图像获得意识觉醒与潜能激发 的同时 若未辅以社会条件的相应调整 改变弱势群体 的社会处境,难免窄化图像赋权的作用空间,而对弱势 群体图像表达的宽容尺度,考验着国家的治理能力以 及一个成熟社会的活力。由赋权实践牵引出对既有法 律体系的粗疏之处、法制有待完备之处、执法有待提效 之处、社会治理的失当之处以及监管失灵之处等问题 的讨论与反思 将使整个社会获益。与此同时 需要结 合政府层面由外向内与自上而下的支持、保护,凝聚社 会共识, 弥合撕裂与纷争的舆论场, 强化社会韧性, 达 致社会的善治。

第二,重新审视图像之情感动员与制度之理性设计间的张力。图像的赋权力量来源之一在于其对社会情感、集体情绪的唤醒与动员,作用机制表现为借助视觉劝服力量唤醒民众朴素的社会正义观,而制度强调实体正义与程序正义的有机统一。至此,原本强调稳定、理性与克制的法律,与诉诸唤醒丰沛情感的图像,在社会治理的维度上被有机勾连在一起。这提示我们从具体、生动的个案中厘清一个问题,为何弱势的个体或群体选择通过接近媒介而迂回地接近司法,而不是

第三 ,规范图像作为赋权器的边界条件 ,警惕走向 异化或残酷行为。诚然 ,底层情绪与困境借助图像赋

权得以彰显,但在实践中难免因对注意力与可见性的 过度渴求而走向异化(抗争表演)或残酷行为(自残、自 损、自戕)。在社会治理的维度上,需要秉持既不压抑 作为基本权利的表达自由,又有效保障社会公共秩序 的主旨。要在自由与秩序之间找到平衡,落实到操作 层面 就图像表达的内容而言 需要审慎对待具有特殊 意义的象征性视觉符号,如国旗、国徽等,不得滥用表 达自由损害国家的主权与尊严。就图像表达的场所与 方式而言 若旨在策略性地制造图像 如借助表演式抗 争以争取权利 那么在"制造图像"的同时 需要考量这 种行为的实施是否对他人之合法自由与权利,以及社 会公共秩序造成影响。就实践中出现的能指狂欢而 言 既不能因忽视图像喧嚣背后不容小觑的政治参与 势能而导致错过对其进行制度吸纳的探讨,又不能放 任图像符号泛滥而带来社会风险的放大化 ,从而导致 赋权手段与目的间的本末倒置。

参 考 文 献

- [1] Gutiérrez, L. M. Beyond coping: an empowerment perspective on stressful life events [J]. Journal of Sociology & Social Welfare, 1994, (3).
- [2] Boehm , A. & Boehm , E. Community Theatre as a Means of Empowerment in Social Work: A Case Study of Women's Community Theatre [J]. Journal of Social Work , 2003 , (3).
- [3] Rogers , E M. & Singhal , A. Empowerment and Communication: Lessons Learned from Organizing for Social Change [J]. Annals of the International Communication Association , 2003 , (1).
- [4] 郑永年. 技术赋权 [M]. 邱道隆,译. 上海: 东方出版中心,2006.
- [5] 杨国斌. 连线力: 中国网民在行动 [M]. 邓燕华,译. 桂林: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3.
- [6] 邱林川. 信息时代的世界工厂 [M]. 桂林: 广西师范大学 出版社 2013.
- [7]郭道晖. 论国家权力与社会权力——从人民与人大的法权关系谈起[J]. 法制与社会发展 ,1995 (2).
- [8]丁未. 新媒体赋权: 理论建构与个案分析——以中国稀有 血型群体网络自组织为例[J]. 开放时代 2011 (1).
- [9]何晶. 媒介与阶层——一个传播学研究的经典进路 [J]. 新闻与传播研究 2014 (1).
- [10] Macieski, R. Picturing Class: Lewis W. Hine Photographs: Child Labor in New England [M]. University of Massachusetts Press. 2015.
- [11] Wang, C. C. & Burris, M. A. Photovoice: Concept,

- Methodology, and Use for Participatory Needs Assessment Health, Education and Behavior [J]. 1997, (3).
- [12] 郑怡雯. 影像发声法的应用初探: 以"弃物展"为例[J]. 文化研究(台北), 2018 (26).
- [13] Thompson, J. B. The Media and Modernity: A Social Theory of the Media [M]. Cambridge: Polity Press. 1995.
- [14] 马杰伟. 视觉社运: 艾晓明、卜卫对谈[J]. 传播与社会学刊(香港) 2009 (10).
- [15]约翰·罗尔斯. 政治自由主义[M]. 万俊人,译. 南京:译 林出版社 2011.
- [16] 桑塔格. 关于他人的痛苦[M]. 黄灿然, 译. 上海: 上海译文出版社 2006.
- [17] Butler, J. Bodily vulnerability, coalitions, and street politics [J]. Critical Studies, 2014, (1).
- [18] 罗兰·巴尔特. 明室[M]. 赵克非,译.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1.
- [19]郭小安. 网络舆情联想叠加的基本模式及反思——基于相关案例的综合分析 [J]. 现代传播(中国传媒大学学报) 2015 (3).
- [20] Jenkins , H. Convergence Culture: Where Old and New Media Collide [M]. New York: New York University Press. 2006.
- [21] 乔纳森 H. 特纳. 人类情感 [M]. 孙俊才 文军 译. 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9.

(责任编辑 郑良勤)